

每经记者：曾剑 每经编辑：魏官红

2020年7月，一则自媒体发布的探访视频，使得西南小城贵州独山县“负债400亿元”一事引起广泛关注，登上热搜榜。

彼时，多家上市公司因在独山县有业务活动而受到外界的关注，ST中珠（600568, SH）便是其中之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中珠）与独山县人民医院（以下简称独山医院）进行了融资租赁交易。然而，独山医院严重欠付租金及违约金。据ST中珠5月26日晚间披露，横琴中珠在起诉独山医院的案件中一审获胜。

独山县人民医院一审败诉

据ST中珠公告，横琴中珠收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法院就横琴中珠诉独山医院、独山县通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投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作出一审判决。判决结果为：被告独山医院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横琴中珠支付已到期未支付的租金2256.6万元及其违约金，支付所有加速到期租金520.81万元及其违约金；支付逾期支付租金产生的违约金14.78万元等，通达投资对独山医院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启信宝显示，通达投资的全资股东为贵州鑫凤实业集团，贵州鑫凤实业集团由独山县国有资产和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全资持股。

横琴中珠与独山医院的债务纠纷始于融资租赁业务合作。2017年12月，横琴中珠与独山医院签订《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赁合同》等合同；并与通达投资签订《担保协议》，约定通达投资对独山医院签署的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ST中珠表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独山医院多次延期支付租金，在双方协商调整租金还款计划后，独山医院仍严重欠付租金及违约金。2021年12月17日，横琴中珠提起诉讼，要求独山医院支付已到期未支付的租金及违约金，要求通达投资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对于ST中珠而言，如果能够在上述诉讼中最终获胜，对公司的业绩无疑大有裨益。2021年度，ST中珠净利润亏损2.11亿元；今年一季度，公司净利润亏损410.79万元。